

中国建筑材料协会标准

T/CBMF 280—2024

温室气体 产品碳足迹量化方法与要求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

Greenhouse gas—Quantification methods and requirements for carbon
footprint of products—Wood-based panels and wooden flooring

(此文本仅供个人学习、研究之用,未经授权,禁止复
制、发行、汇编、翻译或网络传播等,侵权必究)

2024-10-22 发布

2024-11-01 实施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发布

目 次

前言 V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量化目的 4

5 量化范围 4

6 清单分析 6

7 影响评价 8

8 结果解释 11

9 鉴定性评审 11

10 可比性 11

11 产品碳足迹绩效追踪 11

12 产品碳足迹报告 11

附录 A（资料性）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产品标准 13

附录 B（资料性）现场数据采集信息 16

附录 C（资料性）次级数据采集信息 18

附录 D（资料性）数据质量评价方法 19

附录 E（资料性）GWP 参考值 21

附录 F（资料性）产品碳足迹报告（模板） 22

参考文献 2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北京国建联信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中国木材保护工业协会、千年舟新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亚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升华云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德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建材工业质量认证管理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瑞蕴、郝进秀、刘能文、邢小波、房明慧、田茂华、仲宏年、沈云芳、苏治、田永明、蔡倩倩、袁侯铖、孙志强、杨中周、胡志颖、项泽强、鹿珂伟、陈华龙、樊毓杰、张衢、孙双权、贾敏倩、李晓龙、方群、刘庆祎、颜小波。

本文件主要审查人：陈国庆、周丽玮、孙亮、檀春丽、狄东仁、徐敏、王宏涛、孙博学、邹献武、龚万彬、路国忠、韩晓莉、方春香、张晓伟、林蔚、郑云生。

温室气体 产品碳足迹量化方法与要求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产品碳足迹的量化目的、量化范围、清单分析、影响评价、结果解释、鉴定性评审、可比性、绩效追踪以及报告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产品碳足迹量化与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8259 人造板及其表面装饰术语

GB/T 24044—2008 环境管理 生命周期评价 要求与指南（ISO 14044：2006，IDT）

GB/T 24067—2024 温室气体 产品碳足迹 量化要求和指南

GB/T 32150—2015 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

GB/T 35601 绿色产品评价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

ISO 14071 环境管理 生命周期评价 鉴定性评审过程和评审员能力（Environmental management—Life cycle assessment—Critical review processes and reviewer competencies）

3 术语和定义

GB/T 18259、GB/T 24044、GB/T 24067、GB/T 32150 和 GB/T 35601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人造板 wood-based panel

以木材或非木材植物纤维材料为主要原料，加工成各种材料单元，施加（或不施加）胶粘剂和其他添加剂，组坯胶合而成的板材或成型制品，主要包括胶合板、刨花板、纤维板及其表面装饰板等产品。

[来源：GB/T18259—2009，2.1.1]

3.2

木质地板 wooden flooring

用木、竹等木质材料制成的地板。

[来源：GB/T 35601—2017，3.2]

3.3

温室气体 greenhouse gas; GHG

大气层中自然存在的和由于人类活动产生的能够吸收和散发地球表面、大气层和云层所产生的、波长在红外光谱内的辐射的气态成分。

注：本文件涉及的温室气体包括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亚氮（N₂O）、氢氟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六氟化硫（SF₆）和三氟化氮（NF₃）。

[来源：GB/T 32150—2015，3.1，有修改]

3.4

产品碳足迹 carbon footprint of a product; CFP

产品系统中的 GHG 排放量和 GHG 清除量之和，以二氧化碳当量表示，并基于气候变化这一单一环境影响类型进行生命周期评价。

注1：产品碳足迹可用不同的图例区分和标示具体的 GHG 排放量和清除量，产品碳足迹也可被分解到其生命周期的各个阶段。

注2：产品碳足迹研究报告中记录了产品碳足迹的量化结果，以每个功能单位的二氧化碳当量表示。

[来源：GB/T 24067—2024，3.1.1]

3.5

产品部分碳足迹 partial carbon footprint of a product; partial CFP

在产品系统生命周期内的一个或多个选定阶段或过程中的 GHG 排放量和 GHG 清除量之和，并以二氧化碳当量表示。

注1：产品部分碳足迹是基于或由与特定过程或足迹信息模型有关的数据汇集而成，这些数据是产品系统的一部分，可作为产品碳足迹量化的基础。

注2：“足迹信息模型”的定义见 ISO 14026: 2017，3.1.4。

注3：产品碳足迹研究报告中记录了产品部分碳足迹的量化结果，以每个声明单位的二氧化碳当量表示。

[来源：GB/T 24067—2024，3.1.2]

3.6

产品碳足迹绩效追踪 carbon footprint of a product performance tracking; CFP performance tracking

比较同一组织的一个特定产品在一段时间内的产品碳足迹或产品部分碳足迹。

注：包括计算一个特定产品碳足迹在一段时间内的变化，或具有相同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的替代产品之间产品碳足迹在一段时间内的变化。

[来源：GB/T 24067—2024，3.1.11]

3.7

全球变暖潜势 global warming potential; GWP

将单位质量的某种温室气体在给定时间段内辐射强迫影响与等量二氧化碳辐射强迫影响相关联的系数。

[来源：GB/T 32150—2015，3.15，有修改]

3.8

二氧化碳当量 carbon dioxide equivalent ; CO₂e

比较某种温室气体与二氧化碳的辐射强迫的单位。

注：给定温室气体的二氧化碳当量等于该温室气体质量乘以它的全球变暖潜势值。

[来源：GB/T 32150—2015，3.16，有修改]

3.9

温室气体排放量 greenhouse gas emission; GHG emission

在特定时段内释放到大气中的温室气体总量（以质量单位计算）。

[来源：GB/T 32150—2015，3.6]

3.10

温室气体清除量 greenhouse gas removal; GHG removal

在特定时段内从大气中清除的温室气体总量（以质量单位计算）。

[来源：GB/T 24067—2024，3.2.6]

3.11

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greenhouse gas emission factor; GHG emission factor

活动数据与温室气体排放相关的系数。

[来源：GB/T 24067—2024，3.2.7]

3.12

产品系统 product system

拥有基本流和产品流，同时具有一种或多种特定功能，并能模拟产品生命周期的单元过程的集合。

注：“产品流”的定义见 GB/T 24040—2008，3.27。

[来源：GB/T 24044—2008，3.28]

3.13

共生产品 co-product

同一单元过程或产品系统中产出的两种或两种以上的产品。

[来源：GB/T 24044—2008，3.10]

3.14

系统边界 system boundary

通过一组准则确定哪些单元过程属于产品系统的一部分。

[来源：GB/T 24044—2008，3.32，有修改]

3.15

单元过程 unit process

进行生命周期清单分析时为量化输入和输出数据而确定的最基本部分。

[来源：GB/T 24044—2008，3.34]

3.16

功能单位 functional unit

用来量化产品系统功能的基准单位。

[来源：GB/T 24044—2008，3.20]

3.17

声明单位 **declared unit**

用来量化产品部分碳足迹的基准单位。

[来源：ISO 21930：2017，3.1.11，有修改]

3.18

初级数据 **primary data**

通过直接测量或基于直接测量的计算得到的过程或活动的量化值。

注1：初级数据并非必须来自所研究的产品系统，因为初级数据可能涉及其他与所研究的产品系统具有可比性的产品系统。

注2：初级数据可以包括温室气体排放因子或温室气体活动数据。

[来源：GB/T 24067—2024，3.6.1]

3.19

现场数据 **site-specific data**

在产品系统内部获得的初级数据。

注1：所有现场数据均为初级数据，但并不是所有初级数据都是现场数据，因为数据可能是从不同产品系统内部获得的。

注2：现场数据包括场地内一个特定单元过程的温室气体排放量（3.1.2.5）和温室气体清除量。

[来源：GB/T 24067—2024，3.6.2]

3.20

次级数据 **secondary data**

不符合初级数据要求的数据。

注1：次级数据是经权威机构验证且具有可信度的数据，可来源于数据库、公开文献、国家排放因子、计算估算数据或其他具有代表性的数据，推荐使用本土化数据库。

注2：次级数据可包括从代替过程或估计获得的数据。

[来源：GB/T 24067—2024，3.6.3]

4 量化目的

本文件用于量化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产品生命周期或选定阶段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和清除量（以二氧化碳当量表示），基于本文件开展碳足迹量化的目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 a) 用于评价产品对气候变化的潜在影响；
- b) 用于生产者与上下游供应链或消费者之间的温室气体排放信息沟通；
- c) 用于生产者降低产品碳足迹的设计与改进以及同类产品间的对比，其中对比应满足可比性（第10章）的要求。

5 量化范围

5.1 产品描述

依据人造板和木质地板对应的产品标准描述产品系统及其功能，包括产品名称、外观质量、规

格尺寸、面板材料、结构、涂饰方式、用途等。部分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产品执行的标准见附录 A。

5.2 系统边界

5.2.1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产品碳足迹量化的系统边界如图 1 所示，产品部分碳足迹至少应涵盖原料获取阶段（A）与产品生产阶段（B）；产品分销阶段（C）、安装和使用阶段（D）和生命末期阶段（E）为可选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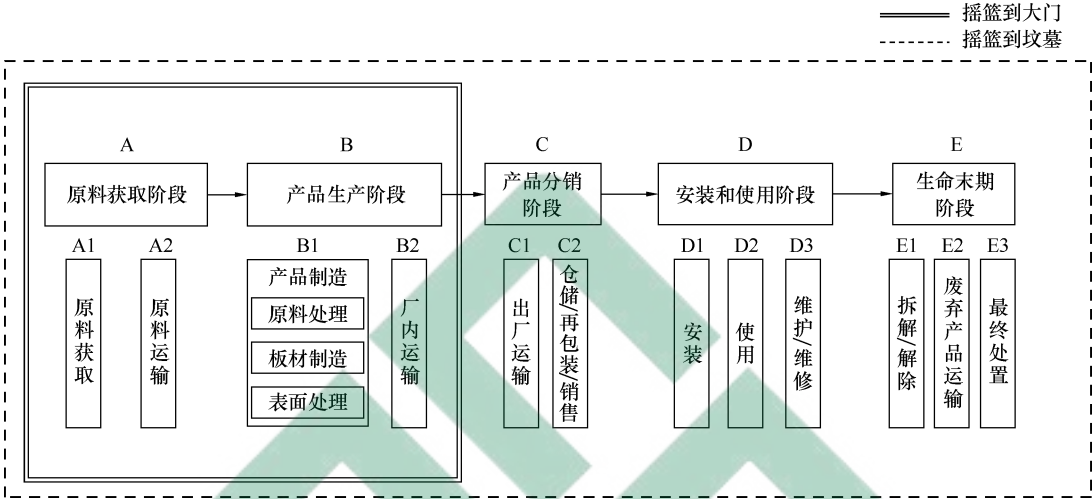


图 1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产品碳足迹评价的系统边界图

5.2.2 原料获取阶段（A），从自然界初级资源提取开始，在原料到达人造板和（或）木质地板制造工厂时终止，包括：

- a) 原料获取（A1）：木材、胶粘剂等原料和包装材料的开采、加工或生产过程；
- b) 原料运输（A2）：将原料和包装材料从产地运输到人造板和（或）木质地板制造工厂的过程。

5.2.3 产品生产阶段（B），从原料运输至人造板和（或）木质地板制造工厂，在产品生产完成时终止，包括：

- a) 产品制造（B1）：人造板和木质地板的制造过程，包括人造板的原料制备、木材切割、破碎成型、热压干燥、表面处理、加工处理和包装等过程，木质地板的原料准备、制板、干燥、修整、涂装和包装等过程，产品制造使用能源（如柴油、电力、蒸汽、天然气等）的开采、加工或生产、运输、燃烧过程，产品制造产生污染物、固体废物处理过程；
- b) 厂内运输（B2）：原料、能源、产品、固体废物等在工厂内部的运输过程。

5.2.4 产品分销阶段（C），从最终产品离开人造板和（或）木质地板制造工厂开始，到下游经销商或消费者获得产品时终止，包括：

- a) 出厂运输（C1）：产品出厂后运输至交付地点；
- b) 仓储/再包装/销售（C2）：产品中间储存、中转、产品再包装及批发与零售过程。

5.2.5 安装和使用阶段（D），从下游经销商或消费者获得产品开始，到产品或产品所在系统废弃后终止，包括：

- a) 安装（D1）：将产品安装到工程的过程；
- b) 使用（D2）：已安装产品的使用或应用过程，包含与产品正常（预期）使用相关的环境影响，同时应考虑产品的寿命；
- c) 维护/维修（D3）：预防性且定期性的维护活动，例如清洁与计划维修；包含用于维护、维修的构件与辅助产品的生产与运输。

5.2.6 生命末期阶段（E），从产品废弃后拆除开始、运输到回收处理或处置地点，到产品回归到自然或经过处置分配到另一个产品系统终止，可考虑废弃产品再生循环或能量回收带来的碳减排效益，包括：

- a) 拆解/拆除（E1）：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产品从工程中拆除或拆解、筛分；
- b) 废弃产品运输（E2）：将废弃产品运输到回收利用或处置场地；
- c) 最终处置（E3）：依据相关要求进行废弃产品处置，包括再生循环、焚烧、填埋及相关预处理过程，利用废弃产品进行再生循环、能量回收等过程。

5.3 功能单位

功能单位应涵盖以下信息：

- 单位数量产品的计量，人造板为 1 立方米（ m^3 ），木质地板为 1 平方米（ m^2 ）；
- 预期用途；
- 主要性能指标或规格参数（如厚度、密度、含水率等）；
- 参考使用寿命。

示例：用于铺设 1m^2 地面的实木集成地板，其厚度为 12mm，含水率为 6%，参考使用寿命为 30 年。

5.4 声明单位

声明单位应涵盖以下信息：

- 单位数量产品的计量，人造板为 1 立方米（ m^3 ），木质地板为 1 平方米（ m^2 ）；
- 主要性能指标或规格参数（如厚度、密度、含水率等）。

示例： 1m^3 密度为 $600\text{kg}/\text{m}^3$ 的刨花板。

5.5 取舍准则

所涉及的物质（能量）数据的取舍应遵循如下准则：

- a) 所有的能源输入均需列出，包括使用的含能废弃物；
- b) 应列出主要的原料及辅料输入，若符合 c) 和 d) 要求则可忽略；
- c) 忽略的单项物质（能量）流或单元过程对产品碳足迹的贡献均不得超过 1%，如生产设备维修耗材等；
- d) 所有忽略的物质（能量）流与单元过程对产品碳足迹贡献总和不超过 5%，且应在产品碳足迹报告中予以说明；
- e) 道路与厂房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各工序设备的制造、厂区内人员及生活设施的消耗和排放，均可忽略。

6 清单分析

6.1 数据的收集和确认

6.1.1 数据的收集应符合表 1 的要求。

6.1.2 当开展产品碳足迹研究的组织拥有财务或运营控制权时，应收集现场数据。所收集的数据应具有代表性。对产品碳足迹贡献度不低于 50% 的单元过程，即使不在财务或运营控制下，宜使用现场数据。现场数据可参照附录 B 收集。

6.1.3 非现场数据可使用次级数据（附录 C），次级数据宜经第三方评审，同时数据格式应满足相关标准要求。次级数据可来源于国家数据库、公开文献或其他具有代表性的数据。

6.1.4 对数据获得方式和来源应予以说明。

表 1 各阶段数据收集

所属阶段	数据种类	数据类型
原料获取阶段 (A)	主要原料（如木材、胶粘剂等）获取的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宜使用现场数据
	次要原料（如封边条、包装材料等）获取的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主要原料与次要原料的运输量、运输距离、运输方式	应使用现场数据
	不同运输方式的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产品生产阶段 (B)	主要原料和次要原料的消耗量	应使用现场数据
	柴油、电力、蒸汽、天然气等能源（含厂内运输）和物料的消耗量	应使用现场数据
	柴油、电力、蒸汽、天然气等能源和物料获取的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能源和物料的运输量、运输距离、运输方式	应使用现场数据
	不同运输方式的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柴油、天然气等能源燃烧过程的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污染物、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处置方式	应使用现场数据
	污染物、固体废物处置方式对应的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产品分销阶段 (C)	产品运输至下游经销商或消费者所在地的运输量、运输距离、运输方式	宜使用现场数据
	不同运输方式的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产品分销阶段所用能源和物料的消耗量	宜使用现场数据
	产品分销阶段所用能源和物料获取的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安装和使用阶段 (D)	安装、使用、维护/维修、运行过程所用能源与物料的消耗量	可使用次级数据
	安装和使用阶段所用能源和物料获取的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生命末期阶段 (E)	拆除/拆解过程能源的消耗量	可使用次级数据
	拆除/拆解过程能源获取的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产品回收运输至回收处理/处置地的运输量、运输距离、运输方式	可使用次级数据
	不同运输方式的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填埋等处置方式的处置量	可使用次级数据
	填埋等处置方式的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再生产品的循环量、循环方式及其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可使用次级数据

6.2 数据质量要求

6.2.1 初级数据符合以下要求：

- a) 完整性。根据数据取舍准则（5.5）的要求，检查是否有缺失的单元过程或输入输出物质。初级数据宜采集企业一个自然年或连续 12 个月内的生产统计数据。
- b) 准确性。初级数据中的能源、原料消耗数据应来自企业实际生产统计记录，能源和原料获取数据优先来自上游供应商；碳排放数据优先选择核查报告，或由排放因子或物料平衡公式计算获得。所有初级数据均应转换为以功能单位（声明单位）为基准，且应详细记录相关的初级数据、数据来源、计算过程等。
- c) 一致性。初级数据收集时同类数据应保持相同的数据来源、统计口径、处理规则等。

6.2.2 次级数据符合以下要求：

a) 代表性。优先选择与评估产品系统的时间代表性、区域代表性、技术代表性相近的数据，其次选择近年代表国内及行业平均生产水平公开的生命周期评价数据，最后选择国外同类技术数据。

b) 完整性。应涵盖系统边界规定的所有单元过程。

c) 一致性。同一机构对同类产品次级数据的选择应保持一致。

6.3 数据审定

数据采集过程中，应验证数据的有效性，通过物料平衡、能量平衡、与历史数据和相近工艺数据对比等方式，确认数据的准确性与合理性。对于异常数据，应分析原因，予以替换，替换的数据应满足数据质量要求（6.2）。

6.4 分配

6.4.1 在系统边界设置或数据采集时，若发现至少有一个单元过程的输入和输出包含多个产品，则需要分配。

6.4.2 分配方法如下：

a) 优先采集细分单元过程避免数据分配，如优先采集各设施、各时间段数据；

b) 若数据分配无法避免，则优先使用物理关系参数分配法，如产品产量；

c) 若物理关系参数分配法不可行，则可采用经济价值分配法；

d) 使用的利废原料来自于本产品系统（如木材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再次回用于生产过程），温室气体排放因子按 0 计算；使用的利废原料来自于不同产品系统，温室气体排放因子应依据上游产品系统边界的分配原则计算。

e) 对于闭环里循环使用的共生产品，不需要分配；

f) 评价过程中涉及分配方法应在产品碳足迹报告中予以明确说明。

7 影响评价

7.1 计算方法

7.1.1 在数据收集与确认完成后，将现场数据和非现场数据折算为统一的功能单位（声明单位），进行产品碳足迹核算，计算方法见公式（1）：

$$CFP_{GHG} = \sum_i (GWP_i \times CFP_i) \quad \dots\dots\dots (1)$$

式中：

CFP_{GHG} ——产品碳足迹或产品部分碳足迹，单位为千克二氧化碳当量每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kg CO₂ e/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

CFP_i ——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生命周期中第 i 类温室气体排放总量，单位为千克每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kg/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计算方法见公式（2）；

GWP_i ——第 i 类温室气体的 GWP 值，采用 IPCC 给出的 100 年 GWP 值，见附录 E。

$$CFP_i = CFP_{A,i} + CFP_{B,i} + CFP_{C,i} + CFP_{D,i} + CFP_{E,i} \quad \dots\dots\dots (2)$$

式中：

$CFP_{A,i}$ ——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在原料获取阶段的第 i 类温室气体排放量，单位为千克每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kg/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计算方法见公式（3）；

$CFP_{B,i}$ ——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在生产阶段的第 i 类温室气体排放量，单位为千克每功能

单位或声明单位 (kg/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 计算方法见公式 (4);

$CFP_{C,i}$ ——每功能单位 (声明单位) 在分销阶段的第 i 类温室气体排放量, 单位为千克每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 (kg/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 计算方法见公式 (5);

$CFP_{D,i}$ ——每功能单位 (声明单位) 在使用阶段的第 i 类温室气体排放量, 单位为千克每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 (kg/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 计算方法见公式 (6);

$CFP_{E,i}$ ——每功能单位 (声明单位) 在生命末期阶段的第 i 类温室气体排放量, 单位为千克每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 (kg/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 计算方法见公式 (7)。

7.1.2 原料获取阶段 (A)

每功能单位 (声明单位) 在原料获取阶段的第 i 类温室气体排放量按公式 (3) 计算:

$$CFP_{A,i} = \sum (M_{A,j} \times CEF_{A,i,j}) + \sum (M_{A,j,k} \times D_{A,j,k} \times TEF_{i,k}) \quad \dots\dots\dots (3)$$

式中:

$M_{A,j}$ ——每功能单位 (声明单位) 第 j 种原料的消耗量, 单位视原料种类而定;

$CEF_{A,i,j}$ ——第 j 种原料获取的第 i 种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单位视原料种类而定, 利废原料遵循 6.4, 电力满足 GB/T 24067—2024 中条款 6.4.9.4 的要求;

$M_{A,j,k}$ ——每功能单位 (声明单位) 第 j 种原料第 k 种运输方式的运输量, 单位视原料种类而定;

$D_{A,j,k}$ ——第 j 种原料第 k 种运输方式的运输距离, 单位为千米 (km);

$TEF_{i,k}$ ——第 k 种运输方式的第 i 种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单位为千克每吨每千米 [kg/(t·km)]。

7.1.3 产品生产阶段 (B)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产品生产阶段温室气体排放包括生产消耗能源的获取、运输和燃烧, 以及污染物和废弃物的处置, 每功能单位 (声明单位) 在生产阶段的第 i 类温室气体排放量按公式 (4) 计算:

$$CFP_{B,i} = \sum (M_{B,j} \times CEF_{B,i,j}) + \sum (M_{B,j,k} \times D_{B,j,k} \times TEF_{i,k}) + \sum (FC_{B,j,k} \times NCV_{B,j} \times EF_{B,i,j,k}) \quad \dots\dots\dots (4)$$

式中:

$M_{B,j}$ ——每功能单位 (声明单位) 产品生产阶段第 j 种燃料和物料的消耗量, 单位视燃料和物料种类而定;

$CEF_{B,i,j}$ ——第 j 种燃料和物料获取的第 i 种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单位视燃料和物料种类而定;

$M_{B,j,k}$ ——每功能单位 (声明单位) 第 j 种燃料和物料第 k 种运输方式的运输量, 单位视燃料和物料种类而定;

$D_{B,j,k}$ ——第 j 种燃料和物料第 k 种运输方式的运输距离, 单位为千米 (km);

$FC_{B,j,k}$ ——每功能单位 (声明单位) 第 j 种化石燃料的第 k 种燃烧方式对应的消耗量, 单位视燃料种类而定;

$NCV_{B,j}$ ——第 j 种化石燃料的低位发热量, 单位视燃料种类而定;

$EF_{B,i,j,k}$ ——第 j 种化石燃料的第 k 种燃烧方式对应的第 i 种温室气体排放因子, 单位为千克每吉焦 (kg/GJ)。

注 1: 燃烧方式包括固定源燃烧和移动源燃烧。

注 2: 生物质燃料燃烧的 CO₂ 排放为零。

7.1.4 产品分销阶段 (C)

每功能单位 (声明单位) 在分销阶段的第 i 类温室气体排放量按公式 (5) 计算:

$$CFP_{C,i} = \sum (M_{C1,k} \times D_{C,k} \times TEF_{i,k}) + \sum (M_{C2,j} \times CEF_{C,i,j}) + \sum (M_{C3,j,k} \times D_{C,j,k} \times TEF_{i,k}) \dots\dots (5)$$

式中：

$M_{C1,k}$ ——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分销阶段第 k 种运输方式产品运输量，单位为吨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t/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

$D_{C,k}$ ——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分销阶段产品第 k 种运输方式的运输距离，单位为千米（km）；

$M_{C2,j}$ ——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分销阶段第 j 种能源和物料的消耗量，单位视能源和物料种类而定；

$M_{C3,j,k}$ ——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分销阶段第 j 种能源和物料第 k 种运输方式的运输量，单位视能源和物料种类而定；

$CEF_{C,i,j}$ ——第 j 种能源和物料获取的第 i 种温室气体排放因子，单位视能源和物料种类而定；

$D_{C,j,k}$ ——第 j 种能源和物料第 k 种运输方式的运输距离，单位为千米（km）。

7.1.5 安装和使用阶段（D）

产品安装和使用阶段涉及的能源和物料消耗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按式（6）计算。

$$CFP_{D,i} = \sum (M_{D,j} \times CEF_{D,i,j}) + \sum (M_{D,j,k} \times D_{D,j,k} \times TEF_{i,k}) \dots\dots\dots (6)$$

式中：

$M_{D,j}$ ——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安装和使用阶段第 j 种能源和物料的消耗量，单位视能源和物料种类而定；

$CEF_{D,i,j}$ ——第 j 种能源和物料获取的第 i 种温室气体排放因子，单位视能源和物料种类而定；

$M_{D,j,k}$ ——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安装和使用阶段第 j 种能源和物料第 k 种运输方式的运输量，单位视能源和物料种类而定；

$D_{D,j,k}$ ——第 j 种能源和物料第 k 种运输方式的运输距离，单位为千米（km）。

7.1.6 生命末期阶段（E）

产品生命末期包括拆除后以焚烧、填埋和（或）循环等方式处置，按式（7）计算：

$$CFP_{E,i} = \sum (M_{E1,j} \times CEF_{E1,i,j}) + \sum (M_{E2,j,k} \times D_{E2,j,k} \times TEF_{i,k}) + \sum (M_{E3,j} \times CEF_{E3,i,j}) \dots\dots\dots (7)$$

式中：

$M_{E1,j}$ ——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生命末期拆除阶段第 j 种能源和物料的消耗量，单位视能源和物料种类而定；

$CEF_{E1,i,j}$ ——第 j 种能源和物料获取的第 i 种温室气体排放因子，单位视能源和物料种类而定；

$M_{E2,j,k}$ ——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生命末期拆除阶段第 j 种能源和物料第 k 种运输方式的运输量，单位视能源和物料种类而定；

$D_{E2,j,k}$ ——第 j 种能源和物料第 k 种运输方式的运输距离，单位为千米（km）。

$M_{E3,j}$ ——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生命末期第 j 种方式（包含焚烧、填埋和循环方式）处置量，单位为吨（t）；

$CEF_{E3,i,j}$ ——第 j 种处置方式的第 i 种温室气体排放因子，单位为千克每吨（kg/t）。

7.2 附加环境信息

7.2.1 除 7.1 中涉及的产品碳足迹或产品部分碳足迹量化结果外，其他相关的重要信息，宜在附

加环境信息中描述，如生物碳含量。

7.2.2 产品中生物碳含量的声明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当系统边界为“A-E”时，不应单独声明产品中的生物碳含量；
- b) 当系统边界仅包括部分生命周期阶段，如“A-B”时，应单独记录产品中的生物碳含量，不应纳入产品碳足迹或产品部分碳足迹的结果，且应在产品碳足迹报告中说明并证明其生物碳含量。

8 结果解释

8.1 产品碳足迹研究的生命周期结果解释阶段应包括以下步骤：

- a) 根据生命周期清单分析和生命周期影响评价的产品碳足迹和产品部分碳足迹的量化结果，识别显著环节（可包括生命周期阶段、单元过程或流）；
- b) 完整性、一致性和敏感性分析的评估；
- c) 结论、局限性和建议的编制。

8.2 应根据产品碳足迹研究的目的和范围进行结果解释，解释应包括以下内容：

- 说明产品碳足迹和各生命周期阶段的碳足迹；
- 分析不确定性，包括取舍准则的应用或范围；
- 详细记录选定的分配程序；
- 说明产品碳足迹研究的局限性。

8.3 应开展数据质量评价，宜按公开方法评价数据质量，也可参考附录 D。

9 鉴定性评审

如果开展产品碳足迹研究的鉴定性评审，应按照 ISO 14071 规定进行，有利于理解产品碳足迹报告，并提高结果的可信度。

10 可比性

产品碳足迹量化结果的对比，应在满足以下所有条件时进行：

- a) 产品功能、技术性能和用途是相同的；
- b) 功能单位是相同的，系统边界的选取是等同的；
- c) 数据的收集与确认是等同的（包括数据的描述、取舍准则、数据质量要求）；
- d) 产品碳足迹的量化方法是相同的（包括数据审定、分配和产品碳足迹影响评价）。

11 产品碳足迹绩效追踪

针对同一组织的某一特定产品，宜基于本文件针对连续的数据统计周期对产品碳足迹进行绩效追踪，以改进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产品碳足迹对全球变暖的潜在影响。

12 产品碳足迹报告

12.1 产品碳足迹宜以报告、声明、证书和（或）标签的形式描述碳足迹量化结果，且应以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的二氧化碳当量进行表述。若采用产品碳足迹证书和（或）产品碳足迹标签，宜同时出具产品碳足迹报告。如碳足迹量化结果应用于产业链下游，则应分别报送产品各生命周期

阶段的量化结果，避免碳足迹结果的重复计算。

12.2 依据本文件编制的产品碳足迹报告应符合 GB/T 24067—2024 第 7 章的要求，报告模板见附录 F。



附 录 A
(资料性)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产品标准

常用人造板和木质地板相关产品执行标准见表 A. 1。

表 A. 1 常用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产品执行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号
1	中密度纤维板	GB/T 11718
2	高密度纤维板	GB/T 31765
3	难燃中密度纤维板	GB/T 18958
4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 1 部分：定义和分类	GB/T 12626. 1
5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 2 部分：对所有板型的共同要求	GB/T 12626. 2
6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 3 部分：试件取样及测量	GB/T 12626. 3
7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 4 部分：干燥条件下使用的普通用板	GB/T 12626. 4
8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 5 部分：潮湿条件下使用的普通用板	GB/T 12626. 5
9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 6 部分：高湿条件下使用的普通用板	GB/T 12626. 6
10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 7 部分：室外条件下使用的普通用板	GB/T 12626. 7
11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 8 部分：干燥条件下使用的承载用板	GB/T 12626. 8
12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 9 部分：潮湿条件下使用的承载用板	GB/T 12626. 9
13	低密度和超低密度纤维板浮雕纤维板	LY/T 1718
14	浮雕纤维板	LY/T 1204
15	饰面模压纤维板	LY/T 2882
16	地板基材用纤维板	LY/T 1611
17	室内木质门面板用纤维板	LY/T 2386
18	薄型硬质纤维板	LY/T 1205
19	刨花板	GB/T 4897
20	模压刨花制品 第 1 部分：室内用	GB/T 15105. 1
21	挤压刨花板	GB/T 34717
22	水泥刨花板	GB/T 24312
23	涂装水泥刨花板	GB/T 28996
24	难燃刨花板	GB/T 39032
25	定向刨花板	GB/T 41715
26	挤压法空心刨花板	LY/T 1856
27	室外用模压刨花制品	LY/T 2060
28	石膏刨花板	LY/T 1598
29	船用贴面刨花板	LY/T 1057
30	集装箱底板用定向刨花板	LY/T 3226
31	麦（稻）秸秆刨花板	GB/T 21723

表 A.1 (续)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号
32	定向结构麦秸板	LY/T 2141
33	竹材刨花板	LY/T 1842
34	普通胶合板	GB/T 9846
35	成型胶合板	GB/T 22350
36	细木工板	GB/T 5849
37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GB/T 19536
38	国家标准木结构覆板用胶合板	GB/T 22349
39	混凝土模板用胶合板	GB/T 17656
40	组合式包装箱用胶合板	GB/T 24311
41	难燃胶合板	GB 18101
42	难燃细木工板	GB/T 38752
43	防腐胶合板	GB 40052
44	非甲醛类热塑性树脂胶合板	LY/T 1860
45	实木复合地板用胶合板	LY/T 1738
46	铁路客车用胶合板	LY/T 1364
47	航空用桦木胶合板	LY/T 1417
48	茶叶包装箱用胶合板	LY/T 1170
49	乒乓球拍用胶合板	LY/T 1115
50	防虫胶合板	LY/T 2062
51	难燃细木工板	LY/T 2875
52	实木厚芯胶合板	LY/T 3301
53	铁路客车用胶合板	LY/T 1364
54	竹编胶合板	GB/T 13123
55	重组装饰单板	GB/T 28999
56	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	GB/T 15104
57	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	GB/T 15102
58	浸渍胶膜饰面胶合板和细木工板	GB/T 34722
59	油漆饰面人造板	GB/T 37005
60	预油漆装饰单板	LY/T 2385
61	不饱和聚酯树脂装饰人造板	LY/T 1070
62	铜箔、铝箔饰面人造板	LY/T 1983
63	聚氯乙烯薄膜饰面人造板	LY/T 1279
64	耐化学腐蚀高压装饰层积板	LY/T 3359
65	不燃无机纤维装饰层积板	LY/T 3360
66	直接印刷人造板	LY/T 1658
67	木质吸声板	LY/T 2555

表 A. 1（续）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号
68	加压防腐处理胶合木	LY/T 3228
69	实木复合地板	GB/T 18103
70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GB/T 18102
71	浸渍纸层压实木复合地板	GB/T 24507
72	阻燃木质复合地板	GB/T 24509
73	体育馆用木质地板	GB/T 20239
74	舞台用木质地板	GB/T 28997
75	地采暖用木质地板	GB/T 41547
76	仿古木质地板	LY/T 1859
77	以定向刨花板为基材的复合地板	LY/T 2563
78	浸渍纸层压定向刨花板地板	LY/T 2880
79	装饰单板层压木质地板	LY/T 1739
80	涂饰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LY/T 1858
81	实木集成地	LY/T 1614
82	重组木地板	LY/T 1984
83	直接印刷木地板	LY/T 1986
84	抗静电木质活动地板	LY/T 1330
85	聚氯乙烯片材饰面复合地板	LY/T 2716
86	室内高湿场所和室外用木地板	LY/T 1854
87	内置电热层电采暖木质地板	LY/T 3192
88	框架式实木复合地板	LY/T 3232
89	地采暖用木质地板	GB/T 41547
90	地采暖用实木地板技术要求	GB/T 35913

附录 B
(资料性)
现场数据采集信息

按产品对应标准要求分别进行现场数据采集，现场数据采集信息见表 B.1。

表 B.1 现场数据采集表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企业所属省份							
	企业地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生产线数量/设计产能		共_____条，设计产能：_____ / _____ / _____（分线填写）					
	数据统计周期							
产品信息	产品种类/实际产量		种类 1：_____：产量_____m ² /m ³ /件。 种类 2：_____：产量_____m ² /m ³ /件。					
	执行产品标准							
原料获取阶段（A），产品生产阶段（B）								
资源消耗及综合利用	种类		消耗量	单位	产地	取得方式 填写自产 或外购	运输方式 汽运、火车 或船运	加权运输 距离/km
	木材			t				
	胶粘剂			t				
	利废原料			t				
				t				
	水			m ³	说明来源（自来水、河水等）：			
能源消耗	种类		消耗量	单位	低位发热量数据来源		详细情况说明	
	电力			kWh			低位发热量：	
	天然气			m ³			低位发热量：	
	热力			t			低位发热量：	
	柴油			t				
				—				
环境排放	种类		排放量	单位	数据来源（如：在线监测 或定期环境检测报告）		详细情况说明	
	大气 排放	二氧化碳		t				
				t				
		固体废 物排放						

表 B. 1（续）

产品分销阶段（C）						
销售过程	项目		运输方式（汽运、火车或船运）		运输距离/km	运输量
	从工厂到总经销商					
	从总经销商到分经销商					
	从工厂到分经销商的总运输距离					
仓储	仓储地点		仓储时长（h/d）			
	能源消耗种类		能源消耗量			
再包装	包装材料种类		功能单位下包装材料消耗量			
环境排放	温室气体直接排放量		固体废物排放			
安装和使用阶段（D）						
安装过程	物料消耗种类		物料消耗量			
	能源消耗种类		能源消耗量			
	污染物排放种类		污染物排放量			
使用过程	预期使用寿命		产品主要性能指标			
维护、维修过程	物料消耗种类		物料消耗量			
	能源消耗种类		能源消耗量			
	温室气体直接排放量					
生命末期阶段（E）						
拆解/拆卸过程	物料消耗种类		物料消耗量			
	能源消耗种类		能源消耗量			
	温室气体直接排放量					
运输过程	运输方式		运输距离		运输量	
废弃过程	废弃处理方式					
回收处理过程	物料消耗种类		物料消耗量			
	能源消耗种类		能源消耗量			
	温室气体直接排放量					

附 录 C
(资料性)
次级数据采集信息

次级数据采集信息见表 C.1。

表 C.1 次级数据采集表

次级数据		数据来源	数据获取方式	时间代表性	地理代表性	技术代表性
资源	木材					
	胶粘剂					
	利废原料					
						
能源	煤					
	汽油					
	柴油					
	天然气					
	电力					
	其他					
运输	公路运输					
	铁路运输					

附 录 D
(资料性)
数据质量评价方法

D.1 数据质量评价体系（表 D.1）包括数据来源可靠性、数据完整性、时间相关性、地理相关性与技术相关性 5 项评价指标。每项指标中用 5 分制来表征数据质量，其中 1 表示数据质量最好，5 表示数据质量最差。

表 D.1 数据质量评价体系表

数据质量 评价指标	分值				
	1	2	3	4	5
数据来源 可靠性	基于现场调查或测量的原始数据，并被验证过其合理性	基于现场调查或测量的原始数据但未被验证过其合理性；或基于计算的数据，并被验证过其合理性	基于计算的数据但未被验证过其合理性；或基于估算的数据，并被验证过其合理性	基于估算的数据，虽未被验证过其合理性，但由合适的人（如行业专家）完成并进行了文件记录	基于估算的数据，未被验证过其合理性且无文件记录
完整性	所有的流都被记录；整个过程包括了全部的过程数据，或者过程以非常详细的形式建模。若完全满足相关标准中所要求的取舍准则，也可被认为是非常好的完整性	所有相关的流都被记录；基本上满足相关标准中所要求的取舍准则	部分相关的流被记录	很多相关的流都未被记录	没有关于完整性的文档记录
时间 相关性	≤1 年	1 年~5 年	5 年~10 年	10 年~15 年	>15 年或未知
地理 相关性	本区域数据	包含本区域的较大区域范围平均数据	类似生产条件的区域数据	稍微类似生产条件的区域数据	未知或生产条件完全不同的区域数据
技术 相关性	从生产链直接获得的数据	代表相同工艺、相同技术水平的数据	代表相同工艺、相近技术水平的数据	代表相同工艺、技术水平差距较大的数据	未知或不同工艺的数据

D.2 通过综合每项数据质量指标来表征输入输出数据的数据质量评价系数，数据质量评价系数按公式（D.1）计算：

$$R = \left(\frac{1}{4n} \sum_{i=1}^n q_i - \frac{1}{4} \right) \times 100 \dots\dots\dots (D.1)$$

式中：
R ——数据质量评价系数；

n ——评价指标数量，本文件中 n 为 5；

q_i ——每个评价指标分值。

D.3 数据质量评价系数 (R) 满足以下要求：

- a) 系统边界内某单元过程碳足迹量化结果占比超过 70% 时， $R \leq 50$ ；
- b) 系统边界内某单元过程碳足迹量化结果占比在 20% ~ 30% 时， $R \leq 75$ ；
- c) 系统边界内某单元过程碳足迹量化结果占比不超过 10% 时，使用可获得的数据即可。



附 录 E
(资料性)
GWP 参考值

温室气体全球变暖潜势见表 E. 1。

表 E. 1 部分 GHG 的 GWP)

气体名称	化学分子式	100 年的 GWP (截至出版时)
二氧化碳	CO ₂	1
甲烷	CH ₄	27. 9
氧化亚氮	N ₂ O	273
三氟化氮	NF ₃	17400
六氟化硫	SF ₆	25200
氢氟碳化物 (HFCs)		
HFC-23	CHF ₃	14600
HFC-32	CH ₂ F ₂	771
HFC-41	CH ₃ F	135
HFC-125	C ₂ HF ₅	3740
HFC-134	CHF ₂ CHF ₂	1260
HFC-134a	C ₂ H ₂ F ₄	1530
HFC-143	CH ₂ FCF ₂	364
HFC-143a	CH ₃ CF ₃	5810
HFC-152a	C ₂ H ₄ F ₂	164
HFC-227ea	C ₃ HF ₇	3600
HFC-236fa	C ₃ H ₂ F ₆	8690
全氟碳化物 (PFCs)		
全氟甲烷 (四氟甲烷)	CF ₄	7380
全氟乙烷 (六氟乙烷)	C ₂ F ₆	12400
全氟丙烷	C ₃ F ₈	9290
全氟丁烷	C ₄ F ₁₀	10000
全氟环丁烷	C ₄ F ₈	10200
全氟戊烷	C ₅ F ₁₂	9220
全氟己烷	C ₆ F ₁₄	8620
注：部分 GHG 的 GWP 来源于 IPCC 《气候变化报告 2021：自然科学基础第一工作组对 IPCC 第六次评估报告的贡献》		

附 录 F
(资料性)
产品碳足迹报告 (模板)

产品碳足迹报告格式模板如下。

产品碳足迹报告 (模板)

(报告编号: _____)

产 品 名 称 : _____

产品规格型号 : _____

生 产 者 名 称 : _____

编 制 人 员 : _____

出具报告机构 : _____ (盖章)

(如 有) :

日 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一、概况

1. 生产者信息

生产者名称： _____
地 址：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 表 人： _____
授权人（联系人）：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企 业 概 况： _____

2. 产品信息

产 品 名 称： _____
产品执行标准： _____
产 品 功 能： _____
主要性能指标： _____
产 品 介 绍： _____
产 品 图 片： _____
生 产 工 艺 流 程： _____

3. 量化方法

依 据 标 准： _____

二、量化目的

三、量化范围

1. 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

以_____ 为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

2. 系统边界

将系统边界界定为：原料获取阶段、产品生产阶段、产品分销阶段、安装和使用阶段、生命末期°

图 1 ××产品碳足迹量化系统边界图

3. 取舍准则

采用的取舍准则以_____为依据，具体规则如下：

4. 时间范围

_____年度。

四、清单分析

1. 数据来源说明

初 级 数 据：_____

次 级 数 据：_____

2. 分配原则与程序

分 配 依 据：_____

分 配 程 序：_____

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3. 清单结果及计算

生命周期各个阶段碳排放计算说明见表 1。

表1 ××产品生命周期碳排放清单说明

生命周期阶段	活动数据	排放因子	温室气体量 (kg/功能单位或声明单位)
原料获取阶段			
产品生产阶段			
产品分销阶段			
安装和使用阶段			
生命末期			

4. 数据质量评价（可选项）

数据质量可从定性和定量两个方面对报告使用的初级数据和次级数据进行评价，具体评价内容包括：数据来源、完整性、数据代表性（时间、地理、技术）和准确性。

五、影响评价

1. 影响类型和特征化因子选择

一般选择 IPCC 给出的 100 年 GWP。

2. 产品碳足迹结果计算

3. 附加环境信息（如有）

六、结果解释

1. 结果说明

_____公司（填写产品生产者的全名）生产的_____（填写所评价的产品名称，每□功能单位/□声明单位的产品），从_____（填写某生命周期阶段）到_____（填写某生命周期阶段）生命周期碳足迹为_____kgCO₂e。各生命周期阶段的温室气体排放情况如表 2 和图 2 所示。

表 2 ××产品生命周期各阶段碳排放情况

生命周期阶段	碳足迹（kg CO ₂ e/功能单位（声明单位））	百分比（%）
原料获取阶段		
产品生产阶段		
产品分销阶段		
安装和使用阶段		
生命末期		
总计		

注：具体产品生命周期阶段碳排放分布图一般以饼状图或是柱形图表示各生命周期阶段的碳排放情况。

图 2 ××各生命周期阶段碳排放分布图

2. 假设和局限性说明（可选项）

结合量化情况，对范围、数据选择、情景设定等相关的假设和局限进行说明。

3. 改进建议

4. 产品碳足迹绩效追踪（如有）

参考文献

- [1] GB/T 4897 刨花板
- [2] GB/T 5849 细木工板
- [3] GB/T 9846 普通胶合板
- [4] GB/T 11718 中密度纤维板
- [5] GB/T 12626.1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1部分：定义和分类
- [6] GB/T 12626.2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2部分：对所有板型的共同要求
- [7] GB/T 12626.3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3部分：试件取样及测量
- [8] GB/T 12626.4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4部分：干燥条件下使用的普通用板
- [9] GB/T 12626.5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5部分：潮湿条件下使用的普通用板
- [10] GB/T 12626.6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6部分：高湿条件下使用的普通用板
- [11] GB/T 12626.7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7部分：室外条件下使用的普通用板
- [12] GB/T 12626.8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8部分：干燥条件下使用的承载用板
- [13] GB/T 12626.9 湿法硬质纤维板 第9部分：潮湿条件下使用的承载用板
- [14] GB/T 13123 竹编胶合板
- [15] GB/T 15102 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
- [16] GB/T 15104 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
- [17] GB/T 15105.1 模压刨花制品 第1部分：室内用
- [18] GB/T 17656 混凝土模板用胶合板
- [19] GB 18101 难燃胶合板
- [20] GB/T 18102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 [21] GB/T 18103 实木复合地板
- [22] GB/T 18958 难燃中密度纤维板
- [23] GB/T 19536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 [24] GB/T 20239 体育馆用木质地板
- [25] GB/T 21723 麦(稻)秸秆刨花板
- [26] GB/T 22349 国家标准木结构覆板用胶合板
- [27] GB/T 22350 成型胶合板
- [28] GB/T 24311 组合式包装箱用胶合板
- [29] GB/T 24312 水泥刨花板
- [30] GB/T 24040 环境管理 生命周期评价 原则与框架
- [31] GB/T 24507 浸渍纸层压实木复合地板
- [32] GB/T 24509 阻燃木质复合地板
- [33] GB/T 28996 涂装水泥刨花板
- [34] GB/T 28997 舞台用木质地板
- [35] GB/T 28999 重组装饰单板
- [36] GB/T 31765 高密度纤维板
- [37] GB/T 34717 挤压刨花板
- [38] GB/T 34722 浸渍胶膜饰面胶合板和细木工板
- [39] GB/T 35913 地采暖用实木地板技术要求
- [40] GB/T 37005 油漆饰面人造板
- [41] GB/T 38752 难燃细木工板

- [42] GB/T 39032 难燃刨花板
- [43] GB 40052 防腐胶合板
- [44] GB/T 41547 地采暖用木质地板
- [45] GB/T 41715 定向刨花板
- [46] GB/T 51366 建筑碳排放计算标准
- [47] LY/T 1057 船用贴面刨花板
- [48] LY/T 1070 不饱和聚酯树脂装饰人造板
- [49] LY/T 1115 乒乓球拍用胶合板
- [50] LY/T 1170 茶叶包装箱用胶合板
- [51] LY/T 1204 浮雕纤维板
- [52] LY/T 1205 薄型硬质纤维板
- [53] LY/T 1279 聚氯乙烯薄膜饰面人造板
- [54] LY/T 1330 抗静电木质活动地板
- [55] LY/T 1364 铁路客车用胶合板
- [56] LY/T 1417 航空用桦木胶合板
- [57] LY/T 1598 石膏刨花板
- [58] LY/T 1611 地板基材用纤维板
- [59] LY/T 1614 实木集成地
- [60] LY/T 1658 直接印刷人造板
- [61] LY/T 1718 低密度和超低密度纤维板浮雕纤维板
- [62] LY/T 1738 实木复合地板用胶合板
- [63] LY/T 1739 装饰单板层压木质地板
- [64] LY/T 1842 竹材刨花板
- [65] LY/T 1854 室内高湿场所和室外用木地板
- [66] LY/T 1856 挤压法空心刨花板
- [67] LY/T 1858 涂饰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 [68] LY/T 1859 仿古木质地板
- [69] LY/T 1860 非甲醛类热塑性树脂胶合板
- [70] LY/T 1983 铜箔、铝箔饰面人造板
- [71] LY/T 1984 重组木地板
- [72] LY/T 1986 直接印刷木地板
- [73] LY/T 2060 室外用模压刨花制品
- [74] LY/T 2062 防虫胶合板
- [75] LY/T 2141 定向结构麦秸板
- [76] LY/T 2385 预油漆装饰单板
- [77] LY/T 2386 室内木质门面板用纤维板
- [78] LY/T 2555 木质吸声板
- [79] LY/T 2563 以定向刨花板为基材的复合地板
- [80] LY/T 2716 聚氯乙烯片材饰面复合地板
- [81] LY/T 2875 难燃细木工板
- [82] LY/T 2880 浸渍纸层压定向刨花板地板
- [83] LY/T 2882 饰面模压纤维板
- [84] LY/T 3192 内置电热层电采暖木质地板

- [85] LY/T 3226 集装箱底板用定向刨花板
- [86] LY/T 3228 加压防腐处理胶合木
- [87] LY/T 3232 框架式实木复合地板
- [88] LY/T 3301 实木厚芯胶合板
- [89] LY/T 3359 耐化学腐蚀高压装饰层积板
- [90] LY/T 3360 不燃无机纤维装饰层积板
- [91] ISO 14026 Environmental labels and declarations – Principles, requirements and guidelines for communication of footprint information
- [92] ISO 21930: 2017 Sustainability in buildings and civil engineering works – Core rules for environmental product declarations of construction products and services
- [93] IPCC. Climate Change 2021: The Physical Science Basis. Working Group I contribution to the Sixth Assessment Report of the 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Richard P. Allan. , Paola A. Arias. , Sophie Berger. , Josep G. Canadell. , Christophe Cassou. , Deliang Chen. , Annalisa Cherchi. , Sarah L. Connors. , Erika Coppola. , Faye Abigail Cruz. , et al,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21, pp 7SM24-35